

海淀区司法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度“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

为认真贯彻落实市司法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度“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组织实施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计划招募人数

计划在海淀区招募律师志愿者 4 名。

二、律师志愿者服务的地区

律师志愿者服务于：西藏、甘肃、青海、新疆、内蒙古、黑龙江、湖南、广西、海南、四川、贵州、云南、陕西、宁夏等地。

三、律师志愿者招募条件

（一）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我国社会主义法治，讲政治，重自律，热心公益，有奉献精神；

（二）取得律师执业证，并执业 5 年以上（开始执业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15 日前），有独立处理法律事务的经验和能力；

（三）工作敬业，责任心强，善于沟通，理性对待冲突和纠纷；

（四）无酗酒、嗜赌等不良习惯，无行政处罚或行业处分等不良记录；

（五）身体健康，年龄在 26-55 岁之间。

四、律师志愿者招募程序

（一）宣传和动员（5 月 15 日前）。区司法局和律师协会充分利用多种媒体发布律师志愿者招募信息，公布报名地址、时间、方式和联系电话，动员发动广大律师积极报名参加。区律师协会理事、监事特别是协会班子成员，要发挥示范带动作用，积极组织本所律师积极报名参加志愿者行动。

（二）审核报名材料（5 月 23 日前）。律师事务所将《律师志愿者报名表》（见附件）、律师身份证、律师执业证、近期一寸免冠照片、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或医疗保险缴费凭证等有关证件复印件一式两份报区司法局律师工作科，区司法局审核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报市司法局律师工作处。

（三）上报相关材料（5 月 31 日前）。市司法局律师工作处审核后出具审核意见，于 5 月 31 日前，将初审通过的志愿者报名表、身份证、执业证、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或医疗保险缴费凭证等有关证件复印件报中国法律援助和司法行政英烈关爱救助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审核确认。

（四）体检和签订协议。市司法局律师工作处接到基金会确认的名单后，通知市律师协会组织律师志愿者进行体检（体检标准见基金会官网），并按要求与体检合格的律师志愿者签订《志愿服务协议书》。6 月 28 日前，市律师协会将律师志愿者的志愿服务协议书和体检报告邮寄至基金会。

（五）集中培训和派遣上岗。基金会根据各项目实施地需求和律师志愿者个人意愿，在平等自愿、双向选择基础上，安排确定志愿者的服务岗位，组织律师志愿者参加培训（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并向律师志愿者发送《派遣通知书》。律师志愿者按规定的时间携带《派遣通知书》及相关证件到岗。

五、律师志愿者待遇

（一）服务于西藏、甘肃、青海、新疆等地的律师志愿者，基金会给予每人每月办公、差旅、通讯和文印费用补贴 3800 元；服务于内蒙古、黑龙江、湖南、广西、海南、四川、贵州、云南、陕西、宁夏等地的律师志愿者，每人每月办公、差旅、通讯和文印费用补贴 3300 元。

（二）服务于西藏的律师志愿者，增加高原补贴每人每年 20000 元（税前）；服务于甘肃、青海、新疆的律师志愿者，增加援助补贴每人每年 15000 元（税前）。

（三）基金会为律师志愿者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及重大疾病保险。

（四）律师志愿者在服务期间，由执业机构所在地到派遣服务地的往返路费由基金会负责报销。

（五）律师志愿者在志愿服务期间免交律师协会会费。连续服务 2 年以上（含 2 年）的律师志愿者，结束志愿服务后，可按增加的志愿服务年限，继续享受免交律师协会会费的待遇。

报名地址：海淀区东冉北街 9 号宝蓝金园会议中心一层西侧
1008 号海淀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8 号窗口

联系人：李雪嘉

联系电话：010-81135141

附件：“1+1”中国法律援助志愿者行动律师志愿者报名表

北京市海淀区司法局

2024 年 5 月 15 日